

平顶山市湛河区 2018 年政府决算报告情况

一、2018 年财政决算收支情况

(一)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二次会议通过的 2018 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71778 万元。2018 年 1 月市政府下发《关于调整市区财政管理体制的通知》(平政[2018]2 号), 调整了市与市内五区财政管理体制。按照属地原则, 除市级保留企业外市内五区其他企业缴纳的全部地方税收(不含契税、耕地占用税、水资源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市与区五五分成。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十九次会议批准调整为 64390 万元, 通过全区各部门共同努力, 全年实际完成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64457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 可比增长 15.1%, 税收收入 46283 万元, 占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比重为 71.8%。非税收入 18174 万元, 占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比重为 28.2%。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

- 1、 增值税完成 20466 万元, 同比下降 5.6%;
- 2、 企业所得税完成 6718 万元, 同比增长 26.1%;
- 3、 个人所得税完成 2566 万元, 同比下降 31.5%;
- 4、 资源税完成 12 万元, 同比增长 6.2%;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877 万元, 同比增长 8.7%;
- 6、 房产税完成 2180 万元, 同比下降 6.5%;
- 7、 印花税完成 764 万元, 同比下降 26%;

-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307 万元，同比增长 13.9%；
- 9、 土地增值税完成 3020 万元，同比增长 12.5%；
- 10、 车船税完成 2976 万元，同比下降 9.8%；
- 11、 耕地占用税完成 2296 万元，同比增长 107%；
- 12、 环境保护税完成 101 万元，同比增长 100%；
- 13、 专项收入完成 2146 万元，同比下降 0.5%；
- 14、 行政事业性收费完成 5136 万元，同比增长 67.7%；
- 15、 罚没收入完成 122 万元，同比下降 70.6%；
- 16、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039 万元，同比增长 156.6%；
- 17、 其他收入完成 4731 万元，同比增长 124%。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区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 2018 年地方财政支出一般预算为 109356 万元，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十九次会议批准调整为 160537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支出 166039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4%，同比增长 59.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615 万元，同比增支 22167 万元，增长 21.64%。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1424 万元，增支 39671 万元，增长 2263%。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85 万元，同比增长 17.7%；
- 2、 公共安全支出 4830 万元，同比增长 76%；
- 3、 教育支出 21509 万元，同比增长 1.9%；
- 4、 科学技术支出 340 万元，同比增长 0.6%；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7 万元，同比下降 4.0%；
- 6、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9866 万元，同比增长 9.5%；
- 7、 医疗卫生支出 15763 万元，同比增长 12.8%；
- 8、 节能环保支出 2498 万元，同比增长 4.3%；
-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3684 万元，同比增长 23.8%；
-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5378 万元，同比增长 12.4%；
- 11、 交通运输支出 593 万元，同比增长 4.2%；
-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0 万元，同比下降 79.1%；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5 万元，同比增下降 52.5%；
- 14、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20 万元，同比下降 60.1%；
- 15、 住房保障支出 13509 万元，同比增长 302.2%；
- 16、 债务付息支出 1207 万元，同比增长 75.7%。

政府性基金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 万元；同比下降 34.9%；
- 2、 城乡社区支出 39939 万元，同比增长 570457%；
- 3、 其他支出 532 万元，同比增长 90%。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区本级财政收入完成 6445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7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5027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6398 万元，上年结余 21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基金 2028 万元，调入资金 17439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13878 万元，地方债券还本支出 231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

基金 67 万元。全年可支配收入为 16660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66039 万元，结余 565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照经济分类决算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决算支出 6159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0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0 万元，资本性支出 96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249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我区没有国有在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所以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表为空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4785 万元，支出为 14580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0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587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868 万元，支出 268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1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63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917 万元，支出 11894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97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954 万元。

五、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18 年，上级补助我区转移支付资金总计 57306 万元，增加 10685 万元，增长 22.92%。其中：返还性收入 6378 万元，减少 1850 万元，下降 22.5%；一般性转移支付 25111 万元，减少 56 万元，下降 0.2%；专项转移支付 25817 万元，增加 12591 万元，增长 95.2%。

1、返还性收入 6378 万元，减少 1850 万元，下降 22.5%；

2、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项目情况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8194 万元，减少 593 万元，下降 6.7%；结算补助 1274 万元，减少 447 万元，下降 25.97%；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105 万元，与上年持平；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413 万元，减少 235 万元，下降 36.26%；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2178 万元，增加 500 万元，增长 29.8%；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2947 万元，资金 505 万元，增长 20.67%；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 6063 万元；增加 209 万元，增长 3.57%，固定数额补助 3817 万元，增加 15 万元，增长 0.4%，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20 万元。增加 120 万元，增长 100%。

3、专项转移支付分主要项目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专项 177 万元，减少 98 万元，下降 35.64%；公共安全专项 579 万元，增长 26 万元，增长 4.7%；教育专项 2561 万元，增加 1549 万元，增长 153.1%；科学技术专项 17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下降 41.37%；文化体育与传媒专项 186 万元，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3870 万元，减少 661 万元，下降 14.5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专项 2598 万元，增加 67 万元，增长 2.6%；节能环保专项 193 万元，减少 786 万元，下降 80.29%；城乡社区专项 6 万元；减少 225 万元，下降 97.4%；农林水专项 2913 万元，增加 869 万元，增长 42.51%；交通运输专项 311 万元，增加 145 万元，增长 87.35%；资源勘探信息等专项 18 万元，增加 7 万元，增长 63.64%；商业服务业专项 29 万元，增长 19 万元，增长 190%；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万元，增加 45 万元，增长 100%；住房保障 12314

万元，增加 12314 万元，增长 100%。

六、湛河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577.55 万元，减少 301.66 万元，下降 34.3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62.15 万元，减少 85.85 万元，下降 5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3.34 万元，减少 214.66 万元，下降 32.13%；公务接待费 62.07 万元，减少 0.93 万元，下降 1.48%。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三公经费的下降变化是由于严格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七、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 2015 年起，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2018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67038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 4773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133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6398 万元。为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未突破批准的限额。2018 年政府债务付息 125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1258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0 万元。2018 年增加政府债券 1639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 16398 万元。全部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

八、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区领导高度重视，区经济工作会议、区人大会等多次会议上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要求，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和职责进行明确，指导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定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

核评分表》、《财政支出绩效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说明》、《绩效评价报告》等绩效考核文本。每年考核一次，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2018 年度全面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考核。

- 附注：1、2019 年度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 2、2019 年度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 3、2019 年度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 4、2019 年度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决算表
- 5、2019 年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决算表
- 6、2019 年度湛河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
- 7、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决算表
- 8、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 9、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表
- 10、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
- 11、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决算表
- 12、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地区决算表
- 13、2019 年度湛河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决算表
- 14、2019 年度湛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 15、2019 年度湛河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表
- 16、2019 年度湛河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 17、2019 年度湛河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 18、2019 年度湛河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表
- 19、2019 年度湛河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表
- 20、2019 年度湛河区三公经费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